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红原星城住宅小区项目-11#配套、住宅楼
项目编号 2019-360102-70-03-001746
建设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
验收单位 南昌兴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红原星城住宅小区项目-11#配套、住宅楼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南昌兴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南昌市东湖区水利局 编号：2021-06，2021年11月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5月~2023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江西同济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抚州百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西省鑫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西融利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2023年12月21日，南昌兴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南昌市东湖区主持召开了红原星城住宅小区项目-11#配套、住宅楼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施工单位抚州百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西省鑫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融利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红原星城住宅小区项目-11#配套、住宅楼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红原星城住宅小区项目-11#配套、住宅楼位于南昌市东湖区腾蛟路东北侧、紫云路西北侧。该项目为新建工程，总占地面积为0.42h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总建筑面积9669.71m²，建筑占地面积1605.71m²，绿地面积315m²。建设内容主要由一栋主楼14层住宅与一层裙楼、非机动车停车场及部分社区配套设施组成。

本项目实际本项目土石方挖填方总量3348m³，其中：挖方总

量 1674m³，填方总量 1674m³，无借方，无余方。本工程项目法人
为南昌兴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投资约为 6654.42 万元，其中
土建投资 3934.33 万元，资金由企业自筹解决。本项目实际工期为
2022 年 5 月~2023 年 9 月，总工期 17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南昌市东湖区水利局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下发了“水土保持行
政许可承诺书”，批复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完成了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12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西融利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开
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3 年 12 月，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提交了《红原星城住宅小区项目-11#配套、住宅楼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
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施工、监理等工作，依法缴纳了水
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善；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基本
完成，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67，渣
土防护率为 99.09%，表土保护率 99.09%，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68%，林草覆盖率为 7.43%，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水土保持设
施质量总体合格，备查资料数据可信；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
责任落实；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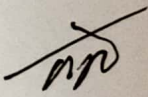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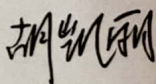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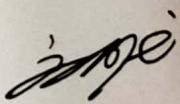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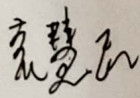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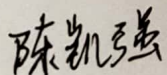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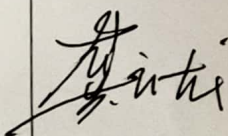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在查看现场、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听取相关单位汇报后，经充分讨论认为：该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管护责任已经落实，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万永忠	南昌市兴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组员	胡凯丽	江西融利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齐有德	江西省鑫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袁慧民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陈凯强	抚州百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龚云龙	特邀专家	工程师		特邀专家

